

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16年1月8日、2016年1月11日、2016年1月12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天星先生（目前持有公司流通股51,871,485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7.92%，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8,903,614股；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2,967,871股）有关办理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通知，办理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 (万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	用途
吴天星	否	1,736	2016 年 1 月 8 日	至质权人向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为止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3.47%	融资
		648	2016 年 1 月 11 日	至质权人向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为止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2.49%	融资
合计		2,384	-	-	-	45.96%	-

二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 (万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登记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
吴天星	否	1,223.98	2016年1月4日	2016年1月11日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3.60%
		611.99	2016年1月4日	2016年1月12日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1.80%
合计		1,835.97	-	-	-	35.40%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天星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3,350.03万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64.5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1.58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十四日